

郑州市中原区财政局食堂供应服务项目延期补充协议

A包

甲方（采购单位全称）：郑州市中原区财政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全称）：郑州银然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5年12月16日共同签订了郑州市中原区财政局食堂供应服务项目A包、食堂肉类、干调类、粮油类供应协议书一份，原协议书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自2025年12月16日起至2026年12月15日止。现经过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以下补充协议：

1、因本项目原服务单位未履约结束，服务周期未完结，本项目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协议书约定的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自2025年12月16日起至2026年12月15日止修改为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本协议与原合同内容有冲突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没有涉及的内容按照原合同执行。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4、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的双方一致同意提交原告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郑州市中原区财政局

乙方（盖章）：郑州银然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或盖章）：韩银丹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239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牟县万邦物流园水产市场C3区10号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2026年1月1日

2026年1月1日